泰达宏利信用合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2015年4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	
场内简称	–	
交易代码	0000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3月1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1,398,897.47份	
投资目标	在追求基金资产安全的前提下,力争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封闭期内,本基金的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将主要采取信用策略,同时辅之以目标久期调整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配置策略等,并且对于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等特殊债券品种将采用针对性投资策略;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银行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率*1.2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纯债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A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026	000027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3,599,427.62份	7,799,469.85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A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B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4,475,543.70	3,468,315.27
2.本期利润	12,159,469.47	608,880.5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18	0.051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3,489,509.42	9,267,384.0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85	1.18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95%	0.42%	0.70%	0.01%	3.25%	0.41%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85%	0.42%	0.70%	0.01%	3.15%	0.41%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银行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收益率(税后)*1.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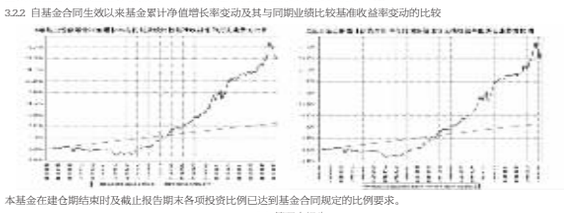

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卓若伟	本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2013年3月19日	–	10	经济学硕士,毕业于厦门大学计统系;2004年7月至2006年9月任职于厦门市商业银行资金营运部,从事债券交易与研究工作;2006年10月至2009年5月就职于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任投资经理;2009年5月至2011年12月起就职于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12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2013年7月5日起至今担任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具备10年基金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胡振仓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3年3月19日	2015年6月11日	12	金融学硕士;2003年7月至2005年4月就职于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从事债券交易与研究工作,首席研究员;2006年3月至2006年6月就职于国联证券公司,从事债券交易工作,高级经理;2006年7月至2008年3月就职于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中2006年7月至2006年11月任益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6年12月至2008年3月任益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4月加盟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2年证券从业经验,9年基金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海外方面,美国经济走出增长低谷,有望重回复苏轨道;欧元区仍受希腊问题困扰,二季度经济略显疲弱,但通胀低迷形势有所改观;日本虽然居民消费依然疲弱,但制造业开始企稳。

二季度,国内方面,两会后政府开始加大稳增长力度,经济呈现出一定企稳态势,然而基础仍不稳固,二季度CPI持续低位,通缩压力较大,房地产市场呈现回暖迹象。从二季度开始,受益于主要经济体的经济增长的复苏势头,国内出口降幅收窄,但总体依旧低迷。5月以来,发改委批复基建项目明显加快,基建投资稳定投资增长效果逐步显现。

与此同时,央行在二季度陆续运用降准、降息、PSL、MLF等多种工具,维持宽松的货币环境,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二季度内,收益率曲线基本维持在年初水平附近,体现了对宽松政策的预期。

报告期内,债券方面,我们维持适度的杠杆和久期,继续以信用债投资为主。股票市场方面,由于二季度股市震荡上行,多数行业估值高企,我们在震荡中逐步降低转债仓位,并积极参与可转债一级市场发行机会,获取了较好的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信用合利A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85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9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70%。

信用合利B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88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8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7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国际经济方面,随着美国经济的企稳回升,市场对美联储加息预期上升;欧元区预计仍将维持失业率下行缓慢,经济温和改善。

目前看来,国内投资增速难有明显提升,随着财政政策推进,地方债务置换加快步伐,下半年投资增速有望小幅回升。在经济平稳和通胀低迷背景下,预计近期货币政策仍将宽松,年内央行仍有可能通过各种数量和价格手段放松货币,引导资金进入实体经济。

三季度,债券市场受地方债务置换、宽松货币政策、海外因素、股债翘翘板等多重因素影响,债券收益率存在震荡可能。因此我们在三季度将维持谨慎操作的态度,适度的组合久期和杠杆,优化持仓结构,控制好组合流动性,注意防范信用风险,同时对权益市场波动保持谨慎。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62,581,660.00	78.64
	其中:债券	62,581,660.00	78.6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00,000.00	10.0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949,035.26	9.99
7	其他资产	1,048,679.52	1.32
8	合计	79,579,374.7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939,500.00	6.7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37,529,160.00	51.5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008,000.00	27.50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105,000.00	0.14
8	其他	–	–
9	合计	62,581,660.00	86.0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138	12苏宁01	200,000	20,340,000.00	27.96
2	011599397	15吉利SCP003	200,000	20,008,000.00	27.50
3	1480474	14沪建债	100,000	10,075,000.00	13.85
4	124743	14银城投	68,000	7,114,160.00	9.78
5	020075	15贴债01	50,000	4,939,500.00	6.7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本基金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0.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34,175.8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14,503.6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48,679.52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A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16,373,622.85	20,935,908.8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290,106.67	9,015,892.4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65,064,301.90	22,152,331.4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599,427.62	7,799,469.85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本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聘任刘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本公司于2015年5月16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刘青山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由公司副总经理傅国庆先生于5月15日起代任总经理职务。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泰达宏利信用合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泰达宏利信用合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3、《泰达宏利信用合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泰达宏利信用合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mfcteda.com)查阅。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0日

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2015年4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精选股票
场内简称	–
交易代码	162204
前端交易代码	–
后端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7月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4,144,033.70份
投资目标	追求资本的长期持续增值,为投资者寻求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全面引进荷兰银行的投资管理流程,采用"自上而下"资产配置和行业类别与行业配置,"自下而上"精选股票的投资策略,主要投资于具有国际、国内竞争力比较优势和长期增值潜力的行业和企业的股票。
业绩比较基准	70%×富时中国A600指数收益率+30%×中债国债总指数(财富)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风险较高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24,648,877.38
2.本期利润	220,165,110.6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809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43,649,336.3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4.884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78%	2.94%	9.66%	1.83%	4.12%	1.11%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70%×富时中国A600指数收益率+30%×中债国债总指数(财富)。

富时中国A600指数是富时指数公司编制的包含上海、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总市值最大的600只股票并以流通股本加权的股票指数,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

中债国债总指数(财富)是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推出的中国国债总指数,该指数系基于全市场角度编制的指数,价格选取上更侧重于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选样广泛,全面而相敏反映债券市场变动。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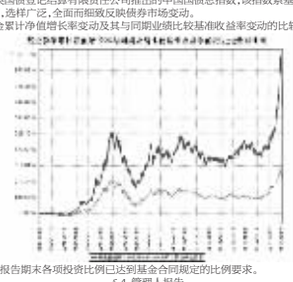

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梁辉	本基金基金经理、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	2013年2月21日	2015年4月3日	13	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2002年3月加入湘财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公司研究部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研究部总监、金融工程部总经理、基金投资部总经理,自2013年5月10日至2015年4月3日担任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13年基金从业经验,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
陈丹琳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4月3日	–	8	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CFA.CPA:2007年7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研究员、研究主管、研究部总经理助理等职务;具备8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8年基金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展望未来季度,我们认为宏观经济有可能出现一些乐观的迹象。而证券市场经过快速下跌,杠杆资金迅速主动或者被动离场,泡沫被迅速挤压后,我们有望迎来真正的价值,获得更好的风险收益比。未来半年,我们将发挥基本面研究的优势,集中配置在模式明晰、业绩增长明确、估值足够安全的公司和行业上,例如消费、军工、金融等,并持续关注国企改革带来的投资机会。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94,034,060.86	77.09
	其中:股票	894,034,060.86	77.09
2	固定收益投资	3,506,330.30	0.30
	其中:债券	3,506,330.30	0.3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59,769,232.94	22.40
7	其他资产	2,355,383.49	0.20
8	合计	1,159,665,007.5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023,959.40	0.44
B	采矿业	287.40	0.00
C	制造业	574,856,269.93	50.2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9.36	0.0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1,758,160.52	1.9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5,301,911.54	9.2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298,925.30	8.77
J	金融业	2,843.10	0.00
K	房地产业	40,607,256.25	3.5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715,274.00	1.1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2,127,408.06	1.0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341,736.00	1.87
S	综合	–	–
	合计	894,034,060.86	78.17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8	中直股份	883,805	54,751,719.75	4.79
2	600271	航天信息	757,995	49,049,856.45	4.29
3	600391	成发科技	837,101	49,003,892.54	4.28
4	600125	铁龙物流	3,029,141	46,739,645.63	4.09
5	600026	中海发展	3,450,000	44,298,000.00	3.87
6	002465	海格通信	1,307,297	42,081,890.43	3.68
7	600037	歌华有线	1,260,129	39,694,063.50	3.47
8	000732	泰禾集团	1,175,105	35,676,187.80	3.12
9	000858	五粮液	1,118,673	35,461,934.10	3.10
10	002508	老板电器	912,314	34,996,365.04	3.0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3,506,330.30	0.31
8	其他	–	–
9	合计	3,506,330.30	0.3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31	航信转债	24,130	3,506,330.30	0.31

注:上述债券明细为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全部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股指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本基金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30,819.5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6,853.92
5	应收申购款	1,177,709.9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355,383.4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732	泰禾集团	35,676,187.80	3.12	重大事项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10,612,506.1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5,643,177.6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22,111,650.1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4,144,033.7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本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聘任刘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本公司于2015年5月16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刘青山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由公司副总经理傅国庆先生于5月15日起代任总经理职务。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mfcteda.com)查阅。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0日

泰达宏利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2015年4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500指数分级		
场内简称	–		
交易代码	162216		
前端交易代码	–		
后端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2月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9,922,285.8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指数化投资策略,紧密跟踪中证500指数,力争获取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投资收益,并将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误差偏离度绝对值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指数完全复制方法,原则上按照标的指数成分股及权重构建基金的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的调整,以达到跟踪和复制指数的目的。但如遇特殊情况(如市场流动性不足、成分股被限制投资等)致使基金无法购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搭配使用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适当替代,以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有效控制。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95%×中证500指数收益率+5%×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指数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泰达500A	泰达500B	泰达中证500
下属分级场内简称	–	–	–
下属分级基金交易代码	150053	150054	162216
下属分级基金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985,380.00份	26,978,070.00份	44,958,835.89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泰达500A份额具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	泰达500B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63,206,560.74
2.本期利润	35,184,889.5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65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3,626,483.4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52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3.19%	2.89%	21.73%	2.75%	1.46%	0.14%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500指数收益率*95%+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